



# 西藏佛教 发展史略

王森 著 中国藏学出版社

# 西藏佛教 发展史略

王森 著 中国藏学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西藏佛教发展史略/王森著. —2版. —北京:中国藏学出版社,2009.12

ISBN 978-7-80253-231-1

I. ①西... II. ①王... III. ①藏传佛教-佛教史-西藏  
IV. ①B946.6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9)第236437号

---

## 西藏佛教发展史略

---

作 者 王森  
出版发行 中国藏学出版社  
印 刷 北京隆昌伟业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640×965毫米 1/16  
印 张 20.75  
印 数 5000册  
字 数 279千  
印 次 2010年1月第1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80253-231-1/B·8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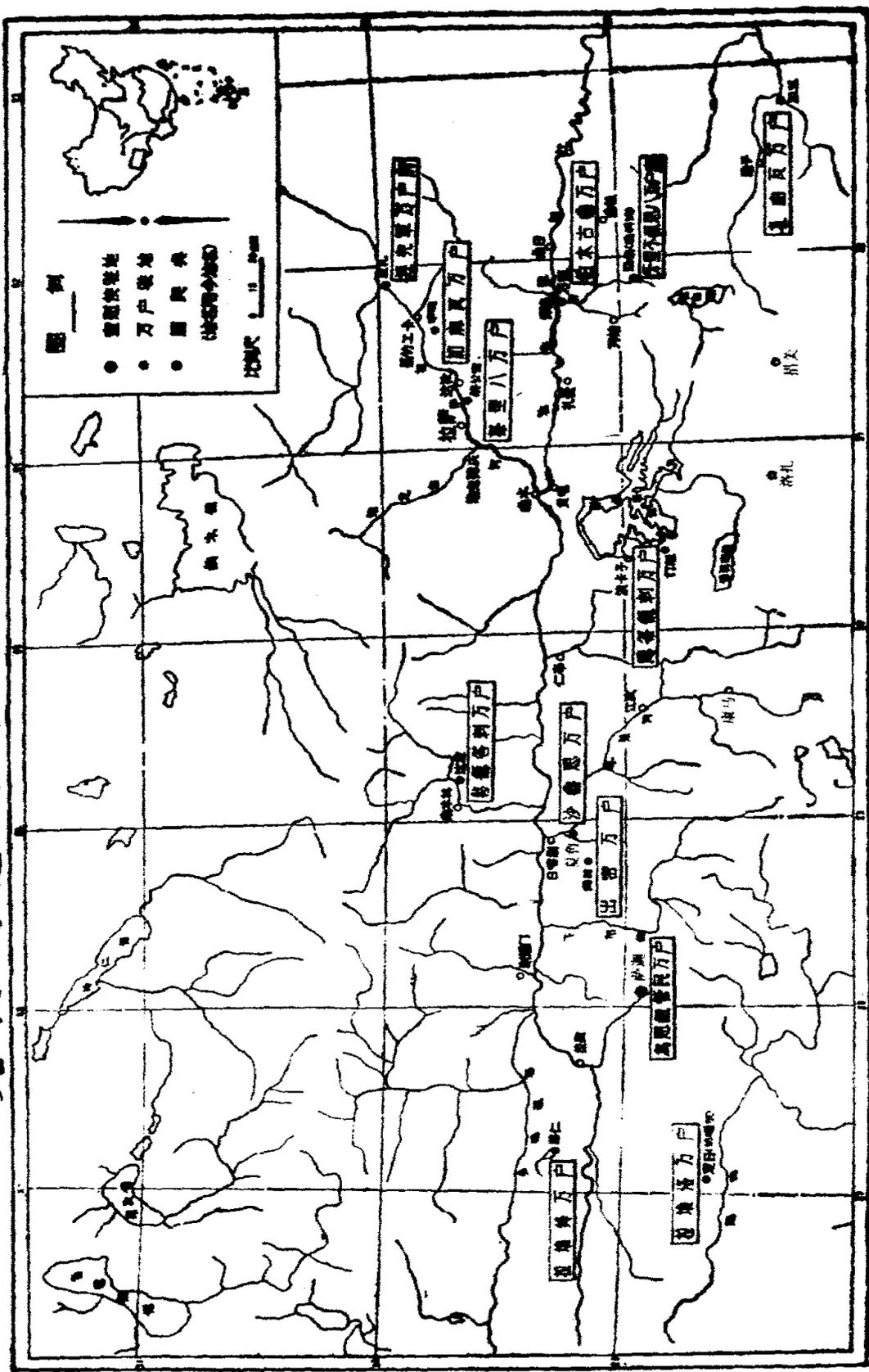
---

定 价:35.00元

# 目 录

再版前言	( 1 )
原版前言	( 1 )
第一篇 吐蕃时期的西藏佛教	( 1 )
第二篇 佛教在西藏的再度传播并在民间得势	( 22 )
第三篇 宁玛派	( 39 )
第四篇 噶当派	( 51 )
第五篇 萨迦派	( 67 )
第六篇 噶举派	( 95 )
第七篇 其他小派	( 155 )
第八篇 格鲁派 ( 黄教 )	( 164 )
第九篇 元朝任命萨迦派领袖管辖卫藏十三万户	( 205 )
第十篇 明代卫藏地方政教情况	( 236 )
附录一 宗喀巴传论	( 263 )
附录二 宗喀巴年谱	( 284 )

# 元代乌思藏十三万户示意图



## 再版前言

王森（1912—1991）先生是著名藏学家、宗教学家、因明学家、古文字学家。早在1963年，王森先生便开始从事藏传佛教史研究，并于1965年完成《关于西藏佛教史的十篇资料》，1987年由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正式出版，改名为《西藏佛教发展史略》。本书根据藏文、汉文和外文资料，全面系统、言简意赅地阐述了藏传佛教发展演变的历史，并将藏传佛教置于藏族社会历史背景中加以考察，体现了藏学大家的思想方法。其中对于吐蕃末期至萨迦政权建立前400余年分治时期背景的概括，以及对元代西藏的十三万户所进行的开创性研究，在当时具有填补这一时段历史研究之空白的意义。当年负责先生口述记录和整理的学者常凤玄、邓锐龄、祝启源等，后来均成为著名藏学家。王森先生另外撰写的《宗喀巴传论》、《宗喀巴年谱》等文，较早论述了格鲁派创始人宗喀巴推行的藏传佛教改革，是迄今为止研究宗喀巴的代表作之一。这两篇文章均以附录形式收入。

本书行文风格深入浅出，自首版以来，成为藏学研究工作者案头必备的权威读本，同时亦为希望了解藏传佛教的普通读者提供了一部简明教材。2002年，中国藏学出版社予以再版；8年过去，早已售罄。鉴于本书的价值所在，本社决定重印。本次再版，仍然保留王森先生著作原貌，只将一些寺名、人名、地名改

成现在较为通行的写法，并对藏文转写予以审订，改正了原著排印中的某些错处，使读者使用起来更加方便。

编者

2009年12月

## 原版前言

本书原是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接受任务让我撰写的。当时，曾提出若干具体重点问题，所以本书对西藏佛教历史的叙述有详有略，不是一部典型的通史的体例。其内容则都是有关西藏佛教史的。当时称呼为“十篇资料”。现在公开出版，“资料”一词，已嫌名实不符，故改名为《西藏佛教发展史略》。

但由于本书是特殊历史条件下的特殊产物，今日以“史略”的标准要求，显然存在着如下缺点：一是叙述西藏佛教的兴衰沿革时，未能着重阐明当时社会的经济和政治背景；二是下限在明末清初，更未延及近代；三是未能涉及蒙古和青海地区的佛教。如此等等，本人都想补正，无奈健康不佳，力不从心，补正工作只好以待来日。在此敬希方家读者见谅。

当时由于交稿时限紧迫，由我阅读资料，组织腹稿，每周口述一次，由常凤玄、邓锐龄两同志记录。自1963年10月至1964年5月，陆续记完草稿。民族所决定内部铅印时，我自己又修改过三次。1965年4月，印铅印本约300部。1974年，民族所曾将铅印本分发有关机构和个人征求意见。1983年春，民族所决定将此书公开出版，并让我再修改一遍。夏天，我病中用铅笔在原书空白处修改、增补。1983年7月12日完成，由祝启源同志整理、清抄、付印。

回想20年前，常凤玄、邓锐龄两同志辛勤记录，并不时帮

我斟酌词句，使这一工作能及时完成；这次付印，祝启源同志又多方协助。这本书的出版，是和这三位同志的帮助分不开的。在这里我谨表衷心谢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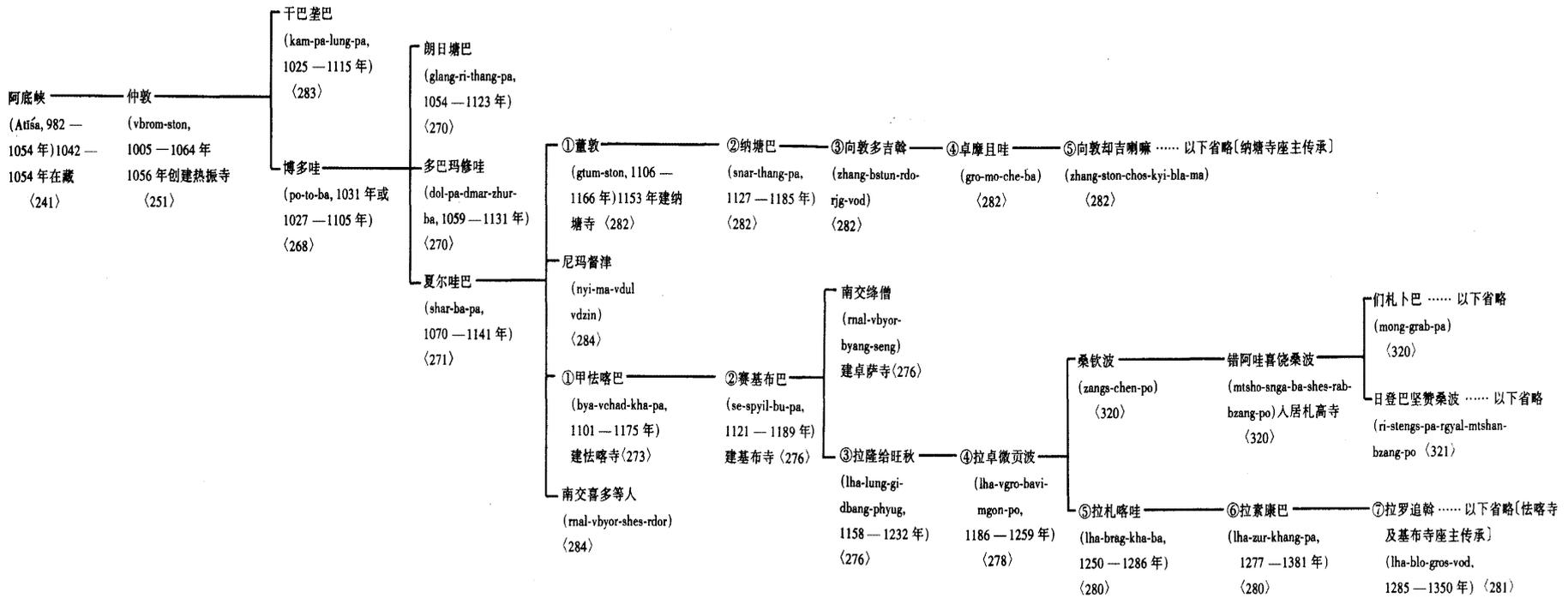
又《宗喀巴年谱》和《宗喀巴传论》，是我在1963年七八月间写成的，属于与十篇资料同一任务的另一部分。它和本书黄教（格鲁派）篇有关涉，虽已在期刊上发表过，为便于读者参考，也附于本书之末。

王 森

1983年7月13日

[附表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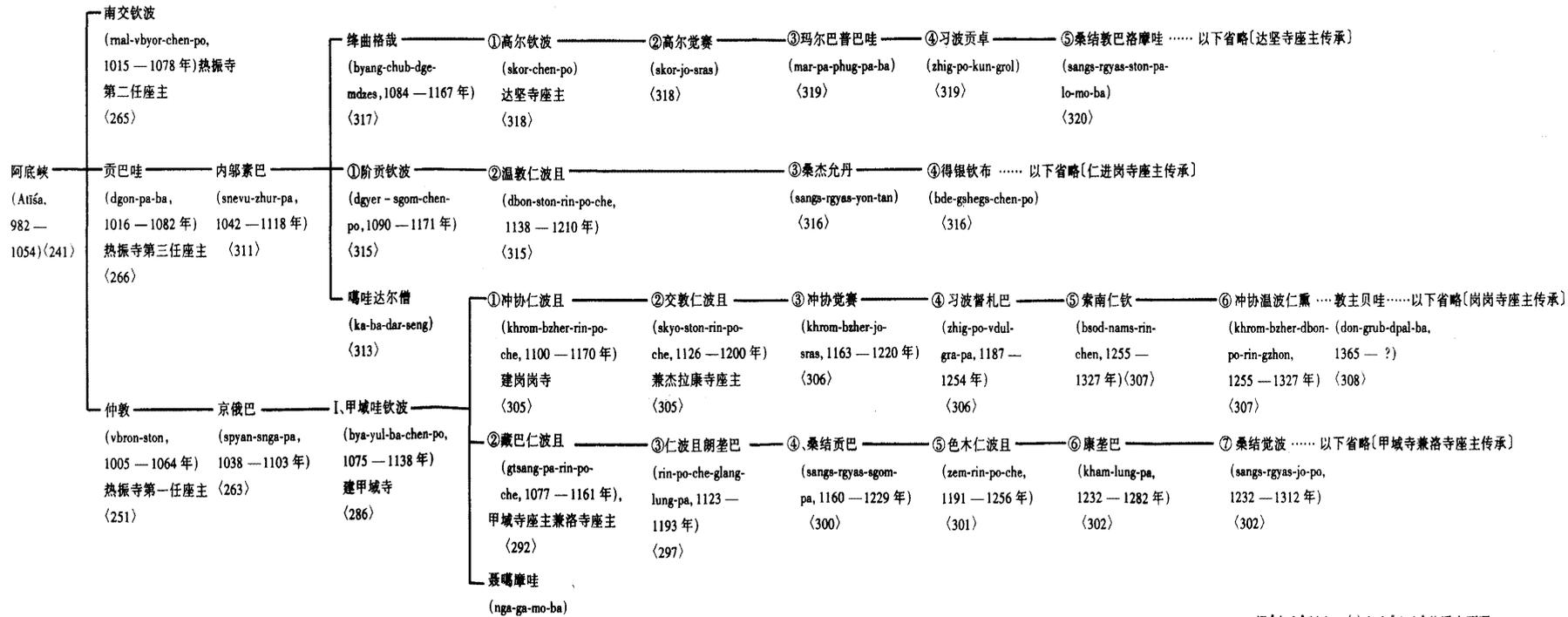
噶当派传承略表(一)(教典派)



据《青史》制表, ( )内为《青史》英译本页码。

[附表二]

噶当派传承略表(二)(教授派)



据《青史》制表，〈〉内为《青史》英译本页码。

# 第一篇

## 吐蕃时期的西藏佛教

西藏佛教是佛教传入西藏以后在西藏发展起来的一个宗教。在佛教传入西藏以前，当地有固有的宗教，名为“苯教（bon）”。苯教类似内地古代的“巫覡”，以占卜休咎、祈福禳灾，以及治病送死、驱鬼降神等事为其主要活动（关于苯教的详细情况，土观《宗派源流》有专节，霍夫曼《西藏的宗教》有关章节亦可参看，这里不详述）。在松赞干布（srong-btsan-sgam-po，617—650年）以前，苯教的领袖人物已经参加到统治者的行列。土观《宗派源流》引西藏古代史料说：从聂赤赞普（gnya'-khri-btsan-po，传说中的第一代赞普）起，一直有26代赞普都以苯教治其国；五世达赖《西藏王臣记》里还说到西藏古代有“敦那敦”（mdun-na-'don）的职位（常在赞普跟前专司占察天象神意以卜吉凶之人）；根敦群佩《白史》以为“敦那敦”就是古代藏王身边称为“孤苯”（sku-bon）的那个职位。把这几段资料联系起来看，可以说明，西藏古代赞普左右有苯教徒居高位，参与一部分政治、军事事务的决策，自然也协助赞普威慑、控制臣工属民，所谓以苯教治其国，大概也是在这种意义上说的。松赞干布及其以后，苯教徒在赞普左右仍然保持了一个地位。《唐书》上说赞普与其臣一年一小盟，三年一大盟，在盟会

时告神之“巫”，显然也就是苯教首领。在长庆年间以前，史料记载唐蕃会盟，主盟之人也都是“巫者”。看起来，直至8世纪晚期赤松德赞建寺度僧大兴佛教以前，苯教在西藏仍是占统治地位的宗教，它的势力既左右着赞普的决策，也普被于民间，所以《册府元龟》谈到吐蕃土风时，有“好咒誓、谄鬼神”等语。当时西藏是奴隶制社会，政治上是若干大奴隶主的联合统治，赞普名义上是这个联合体的最高领袖，实质上他不过是众奴隶主共同拥戴的最大的一个奴隶主而已。当时奴隶主们的联合，形式上是靠盟誓来联系的，实质上是靠共同的利益相结合的。松赞干布虽以其雄才大略内而创建行政制度，外而兼并异族，又与唐朝联姻，树立了赞普的崇高地位，但仍委政大论，“议事自下而起”，每年冬夏召集诸族奴隶主开会集议国事，与当时内地封建专制政权之如臂使指直达民间者，尚有不同。在某种意义上说，吐蕃并没有形成一个巩固的统一的政权。苯教首领们也只是由共同利益而联系在一起，也还没有形成一个统一的、有组织的宗教。在8世纪中叶以前，他们的职能主要是帮助吐蕃奴隶主阶级在意识形态方面控制、并用宗教仪式来威慑奴隶阶级。

古代西藏的文化水平，从现有的资料看还很低（《唐书》上说他们无文字、结绳齿木为约，等等）。自从松赞干布的父亲囊日松赞（gnam-ri-srong-btsan）联合一部分奴隶主，征服一部分奴隶主，在卫藏地区形成一个政权以后，才开始从内地输入一些文化（一般藏文史料都说，从他这时起，由内地输入了医药、历算等）。到松赞干布时，藏族文化才有显著的发展。佛教也从他这时候开始进入西藏。

若根据藏僧记录的传说，佛教是在松赞干布的高祖拉脱脱日年赞（lha-tho-tho-ri-gnyan-btsan）时传入西藏的。故事是说，一日从天上降下一个宝篋，内盛金塔、经书、咒语等。薰奴贝《青史》上说，这可能是印度人带来的东西，由于当时西藏还没有文字，也没有人懂得这些东西的含义，所以他们把这些东西留下来就回去了。按当时的情况，吐蕃的四邻都是流行佛教的地

区,《青史》的解释虽然不是全无根据的,但是从故事中说这些东西是从天而降,显然和苯教信仰有关。有人(霍夫曼 H·Hofmann)说,这大概是某种苯教传说后来才由佛教徒把它佛教化了的一个故事,也不是完全没有道理的。但无论这一传说有无事实根据,就按藏文史料自己的说法,也可以看出,这些佛教经典法物并没有对藏人发生什么影响。因此,说佛教从拉脱脱日年赞时开始传入西藏是不足取的。

松赞干布是吐蕃武力强大的政权的实际缔造者。《旧唐书》吐蕃传说“弄赞(即松赞的古音)弱冠嗣位,性骁武,多英略,其邻国羊同及诸羌并宾服之”。他不仅在军事方面有相当才干,并且在内政方面也有所建树。藏文就是他派臣下创制的。他还制定法律、厘定官制,以及采取其他措施,使一个新兴的奴隶制政权粗具规模。在对四邻的关系方面,他对经济文化较为落后的党项、吐谷浑诸部,采取武力兼并的政策;对工艺技术较为先进的尼泊尔,对经济文化冠绝当时的唐王朝,则采取联姻修好的办法,来提高自己的地位和吐蕃的生产技术,丰富吐蕃的文化生活。他先娶尼泊尔国王盎输伐摩(Añśuvarman,玄奘译为光胄)的女儿赤尊(khri-btsun)为妃(见《布顿佛教史》等书),又东与唐室通好,并娶文成公主为妃。盎输伐摩以笃信佛法著名(见《大唐西域记》卷七),唐太宗虽然不是笃信佛教之人,但当时在长安,佛教也确是鼎盛一时的。藏文史料说:尼泊尔赤尊公主和唐文成公主都是笃信佛教之人,这种说法和当时的情况是吻合的。两人都带了一些佛像、法物、经典以及替她们供佛的僧人到西藏,大概是事实。由于这两个人的影响,松赞干布重视佛教也是自然的。不过,他重视佛教可能是出于政治的考虑,也可能还有提高藏族文化的考虑,藏族史料说他如何笃信佛法却不一定是事实(当时佛教对他统治奴隶还帮不了什么忙,他用刑严酷、杀人山积,也不像个佛教信徒)。当时吐蕃文化基础薄弱,固有信仰是苯教,因而其接受佛教也必然是有限度的。

看来松赞干布当时更多注意于吐蕃内部统治机器的建立和对

四邻的关系，例如建立官制、制定法律；在提高文化方面从内地输入生产和工艺技术，进一步从内地输入医药历算等知识，也曾派贵族子弟到长安入国学学诗书，请汉族文人掌管书疏等。至于佛教的输入，实际上是居于次要地位的。藏文史料中竭力渲染松赞干布的奉佛建寺，那是后来西藏佛教徒想借名王以自重的伎俩。就是从建寺方面来看，除大、小昭二寺是由尼泊尔公主和文成公主延请尼汉匠人建造而外，传说中他自己所建造的有所谓四茹（ru）四寺、四厌胜寺、四再厌胜寺，这些寺庙实际上都是一些小庙，供上一个像，里面没有常住僧人，更谈不上佛教教学。建立这些小庙的目的正如藏文史料中所说的，是为了制服藏地鬼怪，镇伏四方的。因此可以说，他所建的虽然是佛寺，而建寺的思想和目的却是苯教的观念。也可以说，当时是把佛教和苯教等量齐观，同样是为了威慑人民的。正如佛教在汉代传到内地时，汉室帝王也曾把它和当时的道术等量齐观一样。所以可以说这些寺并没有使佛教在当时西藏社会上发生多大影响。佛、苯之间当时没有什么矛盾斗争的记载，也可以说明这一点。

后来在西藏佛教史上占有地位并起过一些作用的是此时由尼泊尔公主和文成公主建立的大、小昭二寺。大昭寺是尼泊尔公主请来的尼泊尔匠人建造的，但建寺经过，如藏文史料所云，曾请文成公主勘察地形、设法镇伏恶鬼，实际上这是内地自古相传的堪舆之说，加上苯教思想的一些东西。所以，可以说，就是大昭寺在建寺思想上也属于内地堪舆、西藏苯教一类的。但因为它地居拉萨，在后来佛教的发展传播中起过一个基地的作用，同时它既是尼泊尔公主所建，可能当时有替她供佛的尼泊尔僧人住在里面。小昭寺是由文成公主请内地工匠建造的，里面供奉由公主带到西藏的释迦牟尼像，同时也有替公主供佛的汉僧住在寺内，专司供佛等事。义净（635—713年）所著《求法高僧传》前后记有汉僧八人往来于长安与印度之间，他们都曾路经拉萨，有的人还曾由文成公主资助旅费。可以说，有些汉尼佛教徒曾经在吐蕃活动过。文成公主的乳母有两个儿子，二人都到尼泊尔受戒出家

(后来一个还俗)，可见拉萨虽有汉尼僧人，其总数还不满五人，仍达不到为人授戒的最低要求。藏文史料也说桑耶寺建成之前，从无藏人受戒出家。藏文史料记载：当时在拉萨有印度僧人、尼泊尔僧人、汉族僧人，并且说他们和西藏的以吞米桑布扎(thon-mi-sam-bho-ta)为首的一些人，曾经合作翻译过一些佛经。但是，所说的这些佛经久已不存，可见传播不广，更谈不上对西藏社会有什么影响。而且，今天也难确切说是否真的翻译过。藏文史料还记载，当时松赞干布曾依据佛经制定法律。但是，这种话不见于较古的史料，而晚期史料，也还保存着“北于霍尔(hor，此字古指回鹘)与玉格惹(yu-ge-ra'i-yul，地望不详)，则取效其法律与事业”的说法。看起来依佛经定法律之说，很可能也是后世佛徒附会之谈。

松赞干布死后，芒松芒赞(mang-srong-mang-btsan, 650—676年在位)和都松芒波结('dus-srong-mang-po-rje, 676—704年在位)两代，藏文史料中没有记载他们与佛教发生什么关系。并且有史料说，文成公主带到拉萨的释迦像，此时在地下埋藏了两代人之久，可见，两位公主的信佛就是对吐蕃王室也没有发生什么影响，只能说由于两公主进藏，佛教曾传入西藏而已。赤德祖赞(khri-lde-gtsug-btsan, 704—755年)即位后，又同唐室联姻，迎金城公主(?—739年)入藏，金城公主710年到藏后，才把文成公主带去的释迦像移供于大昭寺，也曾安排汉僧来管理香火等事。约在金城进藏后二三十年间，西域于阗等地曾发生排挤佛教的情况，有不少佛教徒逃到新疆东南部当时由吐蕃控制的地区，在当地吐蕃官员报知拉萨之后，曾经由于金城公主的建议，赤德祖赞下令收容并供养这些僧人，而且把他们请到拉萨去。藏文史料还说，赤德祖赞建立了瓜曲(在桑耶寺附近)等寺(有说共建五个寺，有说共建七个寺)来安顿他们。让他们进行自己的宗教活动。这些僧人在留居吐蕃期间，可能使吐蕃统治者对佛教产生了一定的了解，也对社会发生过一些影响。相传赤德祖赞曾经派人去请在冈底斯山朝山的两位印度法师(冈底

斯山，印人自古视为圣地)，但没有请到。又传当时曾译过《百业经》和《金光明经》等经。由于于阗等地为数众多的僧人入藏并在当地进行活动，吐蕃赞普也有了一些关于崇重佛教的行为，这在当时曾引起苯教徒和崇奉苯教的贵族的反对。约在公元739年左右，吐蕃贵族以当地有疫病流行，声言这是由于外地佛教徒触怒了本地苯教神祇所致，因此不能再容留佛僧居住藏地。于是把于阗等地僧人驱逐出境（他们离开西藏西去乾陀罗国）。从此，开始了苯教徒和一部分贵族反对佛教的斗争。

金城公主在藏时，除致力于维护外地在藏之佛教徒、有意引佛教入藏外，更重要的是她曾竭力促进唐蕃和好，也曾致力于传内地儒术于西藏。曾遣使人唐奏请玄宗赐《诗》、《礼》、《左传》、《文选》等书。派遣吐蕃贵族子弟入长安附国子学读儒书，自文成公主到藏以来，六七十年间，似仍继续。据汉文史料记载，此时藏人似颇慕习汉风。此时更有大量藏人来内地学医，并翻译了大量医书为藏文，相传藏医主要典籍《居希》也是金城在藏时延请汉印于阗等地医生共同编译而成；而其医理，则以汉医理论为主，如寸、关、尺等字皆援用汉字字音。看起来，唐蕃文化交流，到此时似仍以儒术、医理、技艺、音乐等为其主流。佛教在内地，当时虽曾显赫一时，但其对西藏的影响仍处于不重要的地位。

到赤德祖赞晚年，相传他曾派桑希（sba-sang-shi）等人（或谓桑希为留藏汉人后裔）到长安取佛经，此时吐蕃赞普已经重视佛教。但直到此时，尚无藏人出家为僧，藏地也还没有有规模的寺院。唐开元年间，新罗僧人慧超曾去印度，后越葱岭于721年返抵安西，所著《往五天竺国传》中说，“至于吐蕃，无寺无僧，总无佛法”。虽其所记时代稍早二三十年，但也可以反映这一时期佛教在西藏居于无足轻重地位的情况。

公元755年，赤德祖赞死，赤松德赞（khri-srong-lde-btsan，742—797年）幼年即位。当时由反佛大臣掌权，他们制定了在境内禁绝佛教的禁律，同时想扶植苯教来抵制佛教，从象雄地区